附表五

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學部轉學招生 未完成報名手續/資格不符 退費申請表

考生	姓名			繳費代碼		
報考系(班)別				報考學制 (請打√)	□四技二年級 □日間部 □二技一年級 □進修部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
連絡電話		(日)(夜)(手機)				
退費原因		□ 繳交報名費但未於期限內上傳審查檔案者 □ 繳交報名費但因報名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而以退件處理者 □ 繳交報名費但經審查為資格不符者 □ 重複繳交報名費者(同學制) □ 低收入戶免繳但已繳報名費者				
退轉帳帳號	銀行	總行/分行名稱	代碼	帳	號	户名(限考生本人)
		銀行				
		分行				
	郵局	局 號		帳	號	户名(限考生本人)
審 核(考生勿填)		招生委員會章戳:				
備註		1.考生報名手續完成後,所繳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。「 <u>已繳交報名費</u> 」且「未完成網路報名資料輸入」者可申請退費。 2.請填妥本退費申請表並貼足郵資,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五)前 (郵戳為憑),郵寄地址:404336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大學部暨五年制專科部轉學招生委員會收」。 3.逾申請期限一概不予受理,資料請仔細核對,填寫不完整或有錯誤,致轉帳失敗者,由考生自行負責;如有疑問,請電洽(04)2219-5114。 4.經審核通過,本會約於 114 年 3 月下旬撥款至考生本人帳戶內。				